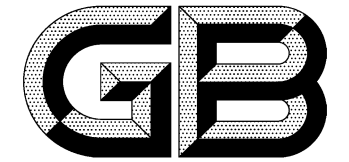


ICS 75.160.10
D 2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7702.15—1997

GB/T 7702.15—1997

煤质颗粒活性炭试验方法 灰分的测定

Standard test method for granular activated carbon from coal
—Determination of ash content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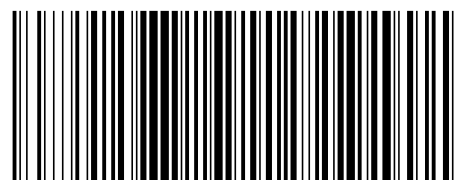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煤质颗粒活性炭试验方法
灰分的测定
GB/T 7702.15—1997
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网址 www.bzchs.com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5 千字
2005年7月第一版 2005年7月第一次印刷

*
书号: 155066·1-22950 定价 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

GB/T 7702.15—1997

1997-12-03 发布

1998-06-01 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

6.5 以后每灼烧 30 min 称量一次,直至质量变化不超过 0.001 0 g 为止。

6.6 重复 6.1 至 6.5 步骤,再做一份试样。

7 测定结果的处理

7.1 灰分质量分数按式(1)计算:

$$A_h(\%) = \frac{m_2 - m}{m_1 - m} \times 100 \quad \dots\dots\dots(1)$$

式中: A_h ——灰分质量分数, %;

m_2 ——试样灼烧后加灰皿的质量, g;

m ——灰皿质量, g;

m_1 ——除去水分的试样加灰皿的质量, g。

7.2 两份试样各测定一次,允许差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两次试验数据的允许差

灰 分	≤5%	5%~10%	≥10%
允许差	0.5%	0.8%	1.0%

结果以算术平均值表示,精确至十分位。

8 试验报告

按 GB/T 7702.1—1997 第 7 章的规定执行。

前 言

本标准是根据日本工业标准 JIS K 1474—1991《活性炭试验方法》中的 5.9《强热残分》制定的,在主要技术内容上非等效采用 JIS K 1474—1991 中 5.9 的标准内容。本标准是根据国家标准合订本《煤质颗粒活性炭》内容的要求,新增加的一个试验方法的标准。

本标准发布实施后与国家标准合订本《煤质颗粒活性炭》(GB/T 7701.1~7701.7—1997)配套使用。

本标准生效后,实施过渡期为一年。

本标准由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兵器工业标准化研究所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山西新华化工厂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王悦义、张旭、张重杰、王建光、张丽荣、罗时严。

本标准委托山西新华化工厂负责解释。